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10:0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宏斌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充分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管理架构，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及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淑青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淑青女士的任职将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的规定，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总经理刘淑青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刘淑青女士简历

刘淑青，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乐视网董事。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天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融创中国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内控总监，2010 年 11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融创中国控股有限公司风险管控中心高级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刘淑青女士不持有乐视网股份，刘淑青女士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天津嘉睿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派董事，除此以外未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